

证券代码：838856

证券简称：好房通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 成都好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深圳市赛金登峰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一) 合伙企业填写

企业名称	深圳市赛金登峰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类型	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刘冰云
设立日期	2015年4月30日
实缴出资	人民币10110万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 A栋201室
邮编	518000
所属行业	金融业
主要业务	对未上市企业股权投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335288907B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深圳市赛金登峰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名称	成都好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3年/4月/14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5,758,683 股, 占比 10.00381031%	直接持股 5,758,683 股, 占比 10.00381031%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 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10.0038103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758,683 股, 占比 10.00381031%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占比 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5,756,490 股, 占比 10.00000069%	直接持股 5,756,490 股, 占比 10.00000069%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 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10.00000069%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756,490 股, 占比 10.00000069%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占比 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	有	2023年3月2日召开合伙人会议审议通过, 同意采用大宗交易、竞价交易等方式转让好房通股票。

间 (法人或其他 经济组织填写)		
------------------------	--	--

###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2016年8月19日，成都好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交易，权益变动发生日为竞价交易方式。2023年4月14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市赛金登峰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通过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挂牌公司2193股，拥有权益比例从10.00381031%变为10.00000069%。</p>

#### (二) 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深圳市赛金登峰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自愿减持好房通流通股2,193股，股东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自身发展需要决定股票交易计划。

###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深圳市赛金登峰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	-----

##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权益变动无涉及的相关协议、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等文件。

##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 七、备查文件目录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市赛金登峰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023年4月14日